公司代码:600348　　公司简称:华阳股份

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2020年12月31日总股本2,405,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0元(含税)。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华阳股份	600348	国阳新能、阳泉煤业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王平浩
办公地址	山西省阳泉市桃北西街2号
电话	0353-7080590
电子信箱	hygf600348@sina.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一)主要业务

公司所属行业为煤炭采掘类。主要从事煤炭生产、洗选加工、销售,电力生产、销售,热力生产、销售,以及道路普通货物运输、设备租赁、施工机械配件等。公司主要产品分为煤炭产品、电力、热力等三大类。其中:煤炭产品主要是优质无烟煤,可用于电力、化肥、冶金、机械、建材等行业;电力主要用于工业生产和居民生活;热力主要用于工业加热和城市居民供暖等。

(二)经营模式

公司经营模式:在经营管理方面,不断革新煤矿管控模式,建立以效益效率为导向的激励约束机制,强化现场管控,实施政策激励,充分调动积极性,增强了煤矿的自主经营意识;在安全管理方面,创新提升“166”安全管理体系,递进组织季度安全生产活动,扎实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创建,扎实构建“8+3”瓦斯治理模式,坚持煤矿水害防治“六进”管理,夯实水害预防管理基础;在采购方面,坚持集中采购,建立仓储、运输、销售物资动态管理监督机制,借力ERP系统建设,提升效率;在销售方面,推行集中统一销售、铁路为主、长协为主的煤炭销售策略,推进市场、价格、用户三个体系的创建;在资金管控方面,实行以现金流管理为核心的全面预算管理模式,强化债务风险动态监测,实行资金动态平衡计划和现金流年度、季度、月度规划,严防债券违约事件发生。

主要业绩驱动因素:报告期内,公司业绩主要来源于煤炭业务,煤炭利润源于产量增长及采煤成本和其他管理成本的控制。

(三)行业情况

公司所属的煤炭采掘行业是重要的基础能源行业之一，是典型的资源和劳动力密集型行业。相对于其他新兴产业,煤炭行业是一个成熟行业,发展前景相对稳定,成长性一般,产品的市场需求在较大程度上受宏观经济状况和相关下游行业发展的影响,属于需求拉动型市场。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57,482,736,564.80	51,065,446,009.97	49,065,098,244.27	12.57	46,127,765,281.45
营业收入	31,181,474,489.98	32,657,944,785.36	32,657,944,785.36	-4.52	32,683,712,211.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05,001,110.40	1,700,671,463.40	1,700,817,116.61	-11.51	1,971,274,188.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85,128,834.84	1,577,090,866.98	1,577,236,520.19	-18.51	1,733,169,934.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683,955,598.61	23,089,145,932.23	22,539,419,643.77	2.58	21,166,052,345.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67,332,491.62	3,504,907,666.63	3,505,053,319.84	13.19	3,763,883,895.3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3	0.71	0.71	-11.27	0.8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3	0.71	0.71	-11.27	0.8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3	9.88	10.21	减少0.85个百分点	11.57

3.2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8,452,393,935.86	6,858,275,464.37	7,692,276,234.16	8,178,528,855.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77,667,721.20	343,460,861.61	373,411,644.46	410,460,883.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85,006,426.98	316,464,794.24	361,199,035.83	222,458,577.7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4,153,025.95	447,133,383.59	1,236,088,207.85	1,159,957,874.23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本及股东情况

4.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3,76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80,711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华阳新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0	1,403,038,240	58.34	0	质押	701,519,120	国有法人
					冻结	18,284,436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8,617,664	53,585,989	2.23	0	未知		其他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30,881,700	1.28	0	未知		国有法人
潘秀琴	-7,002,585	17,224,885	0.72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严翌	1,802,502	6,910,200	0.29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阳泉煤业集团多种经营总公司	0	6,740,440	0.28	0	未知		其他
卢连丰	565,773	6,572,109	0.27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证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938,400	5,647,415	0.23	0	未知		其他
何念慈	4,380,001	5,300,001	0.22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谷义	300,100	5,300,000	0.22	0	未知		境内自然人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持有本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华阳新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2)华阳新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9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关系;其他流通股股东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注:截止报告期末,华阳新材料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18,284,436股股份被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冻结,占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总额的1.30%,占总股本的0.76%;其持有的公司701,519,120股(包含“阳泉煤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7年非公开发行可交换公司债券质押专户”所持股份176,000,000股)股份已办理了股份质押登记，占其持有的公司股份总额的50.00%，占总股本的29.17%。

4.2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3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4.4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 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4

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报告期内股份增减变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所持股份类别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光大永明资管—光大银行—光大永明资产阳泉煤业债转股定向资产管理产品	其他	8,000,000	80	8,000,000	境内优先股	未知	0
光大金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1,000,000	10	1,000,000	境内优先股	未知	0
晋商信用增进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500,000	5	500,000	境内优先股	未知	0
华融晋商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500,000	5	500,000	境内优先股	未知	0
前十名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股东与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情况说明	“光大永明资管—光大银行—光大永明资产阳泉煤业债转股定向资产管理产品”是由光大永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光大永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和光大金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同受中国光大集团股份公司控制。除此之外,我公司未知上述优先股股东之间、上述优先股股东与前10名普通股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1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债券名称	简称	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	利率	还本付息方式	交易场所
阳泉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18阳煤Y1	143960	2018年4月2日	2021年4月2日	11.5	7.00	在公司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本金兑付:在本期债券的某一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公司若不续期,则选择全额兑付本期债券。	上海证券交易所
阳泉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	18阳煤Y2	143979	2018年6月1日	2021年6月1日	5	7.00	在公司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本金兑付:在本期债券的某一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公司若不续期,则选择全额兑付本期债券。	上海证券交易所
阳泉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	18阳煤Y3	143921	2018年7月30日	2021年7月30日	13.5	6.90	在公司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本金兑付:在本期债券的某一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公司若不续期,则选择全额兑付本期债券。	上海证券交易所
阳泉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8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四期)	18阳煤Y4	155989	2018年12月10日	2021年12月10日	20	6.50	在公司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本金兑付:在本期债券的某一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公司若不续期,则选择全额兑付本期债券。	上海证券交易所
阳泉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9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9阳煤01	155229	2019年3月21日	2024年3月21日	15	4.68	每年付一次，到期一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阳泉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9年公司债券(第二期)	19阳股02	155666	2019年9月11日	2024年9月11日	15	4.00	每年付一次，到期一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阳泉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9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	19阳煤Y1	163962	2019年12月10日	2022年12月10日	10	5.17	在公司不行使递延支付利息权的情况下,每年付息一次。本金兑付:在本期债券的某一续期选择权行权年度,公司若不续期,则选择全额兑付本期债券。	上海证券交易所
阳泉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0阳煤01	163398	2020年4月14日	2025年4月14日	10	3.30	每年付一次，到期一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上海证券交易所

5.2公司债券付息兑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发行的债券涉及到付息兑付事项的,均按时足额完成付息兑付。

5.3公司债券评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2018 年1月18日,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根据本公司报告期情况,对阳泉煤业公开发行2018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作出如下评级:本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该资料已于 2018 年 3 月 30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18 年5月25日,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根据本公司报告期情况,对阳泉煤业公开发行2018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二期)作出如下评级:本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该资料已于 2018 年5 月 30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18 年7月20日,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根据本公司报告期情况,对阳泉煤业公开发行2018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三期)作出如下评级:本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该资料已于 2018 年7 月 26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根据监管部门和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对跟踪评级的有关要求，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将在债券存续期内，在每年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原阳泉煤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布年度报告后两个月内出具一次定期跟踪评级报告,并在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

2020年6月22日,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根据本公司报告期情况,对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与相关债项出具2020年度跟踪评级报告:确定本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维持 A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18阳煤Y1”、“18阳煤Y2”、“18阳煤Y3”的信用等级维持 AAA;该资料已于 2020年6月22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报告期内，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未对本公司及本次公司债券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

(二)2018 年10 月 22日,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原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 根据本公司报告期情况，对阳泉煤业公开发行2018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四期)作出如下评级:本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该资料已于 2018 年12 月 5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19年12 月 2日,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公司报告期情况,对阳泉煤业公开发行2019年可续期公司债券(第一期)作出如下评级:本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该资料已于 2019年12 月 5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根据监管部门和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对跟踪评级的有关要求，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将在债券存续期内，在每年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发布年度报告后两个月内出具一次定期跟踪评级报告，并在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

2020年6月2日,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公司报告期情况,对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与相关债项出具2020年度跟踪评级报告:确定本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维持 A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18阳煤Y4”和“19阳煤Y1”的信用等级维持 AAA;该资料已于 2020年6月4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报告期内，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未对本公司及本次公司债券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

(三)2019 年3 月 1日，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根据本公司报告期情况,对阳泉煤业公开发行2019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作出如下评级:本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稳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该资料已于 2019 年 3 月 15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19 年8月22日,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根据本公司报告期情况,对阳泉煤业公开发行2019年公司债券(第二期)作出如下评级:本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 “稳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该资料已于 2019 年9 月 5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2020年4月1日,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根据本公司报告期情况,对阳泉煤业公开发行2020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作出如下评级:本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A，评级展望为 “稳定”，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A；该资料已于 2020年4 月 9 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根据监管部门和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对跟踪评级的有关要求，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将在债券存续期内，在每年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发布年度报告后两个月内出具一次定期跟踪评级报告，并在债券存续期内根据有关情况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

2020年6月22日,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根据本公司报告期情况,对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与相关债项出具2020年度跟踪评级报告:确定本公司主体长期信用等级维持 AAA，评级展望维持稳定,“19阳煤01”、“19阳股02”、“20阳煤01”的信用等级维持 AAA;该资料已于 2020年6月22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报告期内，大公国际资信评估有限公司未对本公司及本次公司债券进行不定期跟踪评级。

5.4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主要指标	2020年	2019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资产负债率(%)	54.76	51.61	3.15
EBITDA全部债务比	0.15	0.18	-16.67
利息保障倍数	4.55	5.74	-20.73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0年,公司原煤产量完成4,322万吨,与同期相比增长5.39%;采购集团及其子公司煤炭3,974万吨,与同期相比增加18.27%,其中收购集团原料煤610万吨;外购煤炭423万吨。销售煤炭8,192万吨,与同期相比增长8.52%。其中块煤437万吨,与同期相比降低9.90%;喷粉煤267万吨,与同期相比降低7.61%;选末煤7,156万吨,与同期相比增长9.24%;煤泥销量332万吨,与同期相比增长48.21%;发电量完成110,832.81万千瓦时,供热完成355.59万百万千焦。

煤炭综合售价356.98元/吨,与同期相比降低11.99%。

营业收入3,118,147万元,与同期相比降低4.52%,其中煤炭产品销售收入2,924,546万元,与同期相比降低4.49%。

营业成本2,591,265万元,与同期相比降低3.15%,其中煤炭产品销售成本2,433,563万元,与同期相比降低2.59%。

利润总额194,304万元,与同期相比减少36,249万元,降低15.7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150,500万元,与同期相比减少19,567万元,降低11.51%。

掘进总进尺155,722米,与同期相比减少3,578米,降低2.25%。

2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一节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5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对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公司应当作出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公司名称	简称	级次	持股比例(%)
阳泉煤业集团寿阳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寿阳销售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阳泉煤业集团保德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保德销售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阳泉煤业集团平定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平定销售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阳泉煤业集团和顺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和顺销售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阳泉煤业集团清徐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清徐销售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阳泉煤业集团平鲁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平鲁销售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阳泉煤业集团翼城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翼城销售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阳泉煤业集团昔阳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昔阳销售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阳泉煤业集团左权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左权销售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阳泉煤业集团盂县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盂县销售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阳泉煤业集团安泽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安泽销售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天津阳煤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天津销售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聊城鲁西燃料有限公司	鲁西燃料公司	三级子公司	60.00
青岛阳煤煤炭销售有限公司	青岛销售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阳煤集团寿阳景福煤业有限公司	景福公司	二级子公司	70.00
阳煤集团寿阳开元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开元公司	二级子公司	56.73
山西新景矿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新景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山西平舒煤业有限公司	平舒公司	二级子公司	56.31
阳泉天成煤炭铁路集运有限公司	天成公司	二级子公司	80.00
阳泉煤业(集团)平定东升兴裕煤业有限公司	兴裕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阳泉煤业(集团)平定裕泰煤业有限公司	裕泰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山西宁武榆树坡煤业有限公司	榆树坡公司	二级子公司	51.00
宁武县昌盛洗煤有限责任公司	昌盛洗煤公司	三级子公司	100.00
阳泉煤业集团轩石山冶理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煤轩石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阳煤股份和顺长沟洗选煤有限公司	长沟洗选煤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华阳建投阳泉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阳泉热电公司	二级子公司	50.00
阳泉煤业集团泊里煤矿有限公司	泊里公司	二级子公司	70.00
晋中市阳煤扬德煤层气发电有限公司	扬德公司	二级子公司	51.00
山西阳煤芬雷选煤有限公司	芬雷公司	二级子公司	51.00
山西(阳泉)国际陆港集团有限公司	陆港公司	二级子公司	40.00
山西(阳泉)国际陆港集团山阴有限公司	陆港山阴公司	三级子公司	100.00
山西(阳泉)国际陆港集团孝义有限公司	陆港孝义公司	三级子公司	100.00
山西(阳泉)国际陆港集团神池有限公司	陆港神池公司	三级子公司	100.00
山西(阳泉)国际陆港集团寿阳有限公司	陆港寿阳公司	三级子公司	100.00
山西(阳泉)国际陆港集团介休有限公司	陆港介休公司	三级子公司	100.00
山西(阳泉)国际陆港集团五寨有限公司	陆港五寨公司	三级子公司	100.00
山西阳煤国华选煤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国华选煤公司	二级子公司	51.00
阳泉阳煤电力有限公司	阳煤电力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阳泉煤业集团香港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香港国贸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阳泉煤业集团七元煤业有限责任公司	七元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山西平舒铁路运输有限公司	平舒铁路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山西新阳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新阳能源公司	二级子公司	100.00

本公司子公司的相关信息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本报告期合并范围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证券代码:600348　证券简称:华阳股份　公告编号:2021-017

债券代码:143960　债券简称:18阳煤Y1
债券代码:143979　债券简称:18阳煤Y2
债券代码:143921　债券简称:18阳煤Y3
债券代码:155989　债券简称:18阳煤Y4
债券代码:155229　债券简称:19阳煤01
债券代码:155666　债券简称:19阳股02
债券代码:163962　债券简称:19阳煤Y1
债券代码:163398　债券简称:20阳煤01

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财务审计机构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拟续聘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2021年度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决定审计费用支付事宜。并按相关规定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一、拟续聘的财务审计机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2020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32名、注册会计师2323名、从业人员总数9114名,立信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立信2020年度业务收入 (未经审计)38.14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0.40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2.46亿元。

2020年度立信为576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4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0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29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2.5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26次、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3次,涉及从业人员62名。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时间	开始在本所执业时间	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刘志红	2000年11月	2000年11月	2008年8月	2018年5月
签字注册会计师	王普洲	2014年3月	2014年3月	2014年3月	2018年5月
质量控制复核人	张松柏	1997年5月	2001年8月	2001年8月	2019年12月

(1)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刘志红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8-2020年	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2020年	晋能控股山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2020年	山西潞安环保能源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018-2020年	山西安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合伙人

(2)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姓名:王普洲

时间	上市公司名称	职务
2018年	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2019-2020年	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	签字会计师

(3)质量控制复核人从业经历:

姓名:张松柏

时间	工作单位	职务
1997.5-2000.10	南通众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2000.10-2001.8	上海万隆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高级经理
2001.8-今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三)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员工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提供的2020年度财务审计服务报酬为人民币235万元。2021年度审计费用将以上一年度审计费用为基础,根据公司年报审计合并报表范围、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以及投入的工作量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二、拟续聘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年3月2日(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止2020年12月31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29人,注册会计师1,750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600人。

信永中和2019年度业务收入为27.6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19.02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6.24亿元。2019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300家,收费总额3.47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金融业,采矿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8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购买职业保险符合相关规定并涵盖因提供审计服务而依法所应承担的民事赔偿责任,2019年度所投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1.5亿元。

近三年在执业中无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8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17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19次和自律监管措施0次。

(二)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均具有相应资质和专业胜任能力,具体如下: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李建勋先生,1996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199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3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0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7家。

拟担任独立复核合伙人:邵立新先生,1994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0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5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郭锐先生,2007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年开始在本所执业,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3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 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2020年度为公司提供的内部控制审计服务报酬为人民币50万元,2021年度审计费用将以上一年度审计费用为基础,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确定最终收的审计收费。

三、拟续聘审计机构所履行的程序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会计报表审计、净资产验证及其他相关咨询服务等业务的规定,公司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2021年度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一)公司于2021年4月12日召开2021年第三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对上述两家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上述两家会计师事务所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和丰富的执业经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对公司经营发展情况及财务状况较为熟悉,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能够满足公司相关审计工作的需要。建议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2021年度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并将《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具体审计费用由公司董事会根据2021年度实际工作情况给予支付。

(二)独立董事在董事会召开之前审阅了公司提交的相关事项议案,并听取了有关人员的汇报,经充分沟通后,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公司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事项遵循了《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体现了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程序合法,未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独立董事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独立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和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和丰富的执业经验,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对公司经营发展情况及财务状况较为熟悉,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能够满足公司相关审计工作的需要。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机构,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2021年度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公司于2021年4月12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了《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四)本次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14日

证券代码:600348　证券简称:华阳股份　公告编号:2021-023

债券代码:143960　债券简称:18阳煤Y1
债券代码:143979　债券简称:18阳煤Y2
债券代码:143921　债券简称:18阳煤Y3
债券代码:155989　债券简称:18阳煤Y4
债券代码:155229　债券简称:19阳煤01
债券代码:155666　债券简称:19阳股02
债券代码:163962　债券简称:19阳煤Y1
债券代码:163398　债券简称:20阳煤01

山西华阳集团新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